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陳品臻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2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02391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製作「BNT疫苗學生接種前須知」及「BNT疫苗學生接種後須知」2部宣導影片相關資訊，請貴校運用多元管道向教職員工、學生及家長宣導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9月16日臺教綜(五)字第110012756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學校教職員工、學生及家長了解疫苗施打前後所需注意事項及相關資訊，以利接種作業順利進行，教育部製作旨揭2部宣導影片，並放置YouTube平臺（網址：https://youtu.be/IulW_1YWhlQ、https://youtu.be/JzN_GyMw7-M）及「教育部學校衛生資訊網」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教育專區（網址：https://cpd.moe.gov.tw/page_two.php?id=35178），請貴校運用多元管道向教職員工、學生及家長宣導。

正本：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龍華科技大學、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

學務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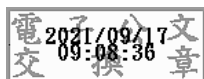
110/09/17 10:24



1100005912

無附件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